附件1

山东省试行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工作领导小组

组 长：李希信 省农业农村厅厅长

副组长：林国华 省农业农村厅一级巡视员

 赵玉良 省畜牧兽医局副局长

组 员：吕思光 省农业农村厅法规处处长

李忠强 省农业农村厅政策与改革处处长

刘振杰 省农业农村厅发展规划处处长

冷彩凌 省农业农村厅计划财务处处长

孙明河 省农业农村厅乡村产业发展处处长

王乃生 省农业农村厅农村合作经济指导处处长

张 刚 省农业农村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处处长

杨武杰 省农业农村厅种植业管理处处长

梁 勇 省农业农村厅渔业与渔政管理处处长

王清远 省海洋与渔业监督监察总队渔政处处长

朱发成 省畜牧兽医局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处处长

陶开宇 省畜牧兽医局畜禽屠宰管理处处长

迟 斌 省绿色食品发展中心主任

张树秋 省农科院农产品质量标准与检测技术研

 究所所长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厅质监处，张刚兼任办公室主任。附件2

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基本样式

|  |
| --- |
| 食用农产品合格证食用农产品名称：数量（重量）：生产者盖章或签名：联系方式：产地：开具日期：我承诺对产品质量安全以及合格证真实性负责： 不使用禁限用农药兽药 不使用非法添加物 遵守农药安全间隔期、兽药休药期规定 销售的食用农产品符合农药兽药残留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|

附件3

山东省试行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宣传口号

1.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是农产品种植养殖生产者在自我管理、自控自检等基础上，自我承诺农产品安全合格上市的一种新型农产品质量安全治理制度。

2.农产品种植养殖生产者在交易时主动出具合格证，实现农产品合格上市、带证销售。

3.通过合格证制度，可以把生产主体管理、种养过程管控、农药兽药残留自检、产品带证上市、问题产品溯源等措施集成起来，强化生产者主体责任，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治理能力，更加有效地保障质量安全。

4.一张合格证，一份责任心。

5.农产品带合格证上市，老百姓吃的安全放心。

6.有了合格证，入市不用愁。

7.放心农产品，从合格证开始。

8.无证无市场，有证有销路。

9.质量安全好不好，合格证上扫一扫。

10.合格证是食用农产品走上市场的“通关文牒”。

11.合格证是上市农产品的“身份证”，是生产者的“承诺书”，是质量安全的“新名片”。

附件4

山东省试行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工作台账

市： 填报人： 联系方式： 填报日期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编号 | 品 类 | 纳入主体（个） | 开具方式 | 查处虚假合格证数量（份） | 工作落实情况（包含制定方案、投入资金等） | 培训情况（场次、人次） | 宣传情况 | 督导情况 | 创新举措 |
| 纸质合格证数量（份） | 电子合格证数量（份） |
| 1 | 蔬菜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2 | 水果 | 　 | 　 | 　 |
| 3 | 畜禽（活畜活禽） | 　 | 　 | 　 |
| 4 | 禽蛋 |  |  |  |
| 5 | 水产品 | 　 | 　 | 　 |

备注：请于每月5日前报送上月新增数据（数据不累计），生产主体产品多样不重复统计。如遇休息日，推迟到工作日报送。各县（市、区）数据要分类统计并留存。